

# 郴政发〔2012〕1号 关于印发《郴州市“十二五”科学技术发展规划》的通知

索引号：43060000/2015-235880

文号：

统一登记号：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公开范围：面向社会

信息时效期：

签署日期：

登记日期：2012-03-31

所属机构：

所属主题：

发文日期：

公开责任部门：市电子政务信息中心

CZCR-2012-00001

郴州市人民政府

## 关于印发《郴州市“十二五”科学技术发展规划》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部门管理机构、直属事业单位，中省驻郴各单位：

现将《郴州市“十二五”科学技术发展规划》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二〇一二年三月二十九日

## 郴州市“十二五”科学技术发展规划

“十二五”是我市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加快推进“两城”建设的关键时期，是实施科教兴郴战略、依靠科技创新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建设创新型郴州的攻坚时期。为全面推进科技事业发展，充分发挥科技对经济社会发展的支撑引领作用，根据《郴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和《湖南省“十二五”科学技术发展规划》，制定本规划。

### 一、现实基础与形势

#### （一）现实基础

“十一五”期间，我市大力实施科教兴郴战略，加大科技投入、优化创新环境、加快科技成果转化、培育高新技术产业，全市科技综合实力显著提升，有力促进了全市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

——科技创新能力有效提升。逐步完善了以企业为主体、政府引导、产学研相结合、具有郴州特色的科技创新体系。先后建立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企业技术中心）5家，市级技术研究中心31家，院士工作站1个，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2个；取得各类科技成果682项，其中101项达到国内先进以上水平，获省级以上科技进步奖11项；累计完成专利申请3208件，专利授权1312件，分别是“十五”期间的2.4倍和2.6倍。我市跻身国家知识产权试点城市行列。苏仙区、资兴市、桂阳县成为全国科技进步先进县市区。

——科技项目建设取得突破。全市科技系统通过向上争资立项、对外引智招商支持科技项目260多个，投入科技经费2亿余元，分别比“十五”时期增长140%、461%。“钨钼铋多金属资源开发关键技术”、“多金属复杂高砷物料脱砷解毒及综合利用产业化关键技术”、“稀贵金属高效提取及深加工关键技术开发与示范”等一批重点项目分别列入国家科技支撑计划、国家863计划和省科技重大专项，实现了我市承担该类计划项目多项零的突破。

——科技投入增长较快。市本级财政科技三项经费从450万元增加到1300万元。2010年全社会科技研发经费支出7.3亿元，是2005年的17.8倍。

——科技人才队伍不断壮大。大力实施科教兴郴战略、人才强市战略，组织开展“三四一二”科技创新工程、“十百千”农业科技示范工程，积极培养、引进、培训科技创新创业杰出人才、农村实用科技人才，不断充实我市科技人才队伍。到2010年，全市拥有各类专业技术人才近7万人，技能人才5万多人，农村实用人才9万多人，其中高层次科技人才2600多人。

——政产学研合作深入推进。建立并大力推进了市政府与省科技厅市厅会商机制，与中南大学、湖南大学、湘潭大学、湖南农业大学等高校建立了全面合作机制。全市有140多家企业单位与国内外80多所高校、科研院所建立产学研合作关系。

——高新技术产业加速发展。2010年，全市高新技术产业总产值268.54亿元，增加值78.37亿元，我市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和增加值年均增幅分别达到30.3%和24.7%，比GDP增幅高出18.7和13.1个百分点。一批新材料、电子信息、生物医药、新能源以及环保等高新技术产业发展壮大。

——农业科技工作不断创新发展。大力推进科技示范村、十佳科技示范乡（镇）建设，扎实开展“十百千”农业科技示范工程、科技特派员农村科技创业行动、“三位一体”大科技服务、“四位一体”科技服务体系建设和科技人员服务基层活动等，不断促进农业科技进步与创新。全市建立了68个农业科技示范乡（镇）、158个农业科技示范村、92个农业科技示范企业，7372个科技联系点（户），组织实施了农业科技创新、成果推广、试验示范等400多项农业科技计划项目，开发出了裕湘面、临武鸭、东江鱼、永兴冰糖橙等一批农产品品牌。

——社发科技发展富有成效。积极推广应用清洁生产、节能环保、安全生产、防灾减灾等社发领域的科技创新成果和新技术，成功创建资兴国家可持续发展先进示范区、永兴国家稀贵金属再生利用产业化基地等一批国家、省级科技园区（基地），在区域经济可持续发展和资源清洁高效利用方面进行了有益的探索，“十一五”时期全市万元GDP能耗下降21%。

总之，“十一五”期间，我市科技事业多项工作取得新的突破，全市科技工作已站在新的较高起点上。在充分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必须清醒地看到亟待解决的问题。

一是科技工作的地位与“第一生产力”的要求不够适应。从目前的发展现状来看，全社会对“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科技进步是加快经济发展的根本动力、抓科技就是抓经济的认识不足，推动不力，科技发展环境仍需改善。全社会科技研发投入与“十一五”确定的目标仍有差距，市本级财政科技投入占财政支出的比例仍低于全省、全国水平，部分县市区的财政科技投入5年里没有实质性增长。

二是科技进步的作用与支撑发展的要求不够适应。总体来看，科技工作的影响力、显示度还不够强，尤其缺乏影响力大的科技标志性工作和项目。高新技术企业数量不多、产业总量不大。迄今为止，已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仅38家，2010年全市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GDP的比重仅为24.8%、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占规模工业增加值的比重仅为16.3%。科技园区基地建设有待加强，目前全市还没有省级以上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市科技创新基础较为薄弱，支持发展的技术创新体系还不健全，科研力量特别是企业研发队伍不足，技术创新的平台少、层次低，成果创造与应用水平较差。截至2010年底，全市每万人拥有发明专利数仅为0.20件，远低于全省（0.98件）、全国（1.7件）的平均水平，85%的企业没有专利。科技成果转化率低，获省级以上科学技术奖励的项目少、层次不高，政产学研用紧密结合创新的机制还不完善，效果还不够显著。

三是科技队伍的素质与创新引领的要求不够适应。一方面，科技管理服务队伍人数总量不足、结构不优、高素质复合型人才少，与“两型”引领、“两城”建设的要求不相适应。另一方面，创新型人才队伍总量小，层次低，结构不合理。现有专业技术人员中真正在企业从事科研开发的人员比例低，拥有知识产权和掌握核心技术的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更加紧缺，尤其缺少科技创新创业方面的领军人才。

## （二）面临形势

21世纪以来，科学技术发展突飞猛进，全球将进入创新密集和新兴产业快速发展的时代。一方面，世界科技发展呈现新趋势，学科交叉和技术融合加快，创新要素和创新资源在全球范围内加速流动，高新技术以前所未有的规模和速度向现实生产力转化，科技对经济增长的促进作用日益增强。事实证明，科技是经济社会发展的强大动力，没有科学的发展，就没有社会的进步。另一方面，我国正处在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市场化、国际化深入发展的重要时期，经济结构转型任务十分艰巨。过去粗放型经济发展中出现的不平衡、不协调、不持续等一系列问题，对科技创新提出了更加迫切的需求。

“十二五”时期，省委、省政府作出了加快经济发展方式转变、推进“两型社会”建设的战略部署，提出了以“两新”促“两型”、以“四化”带“两型”，建设“四个湖南”的重大思路。《郴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绘制了我市建设“湖南最开放城市、湘粤赣省际区域中心城市”的宏伟蓝图，确立了“湘南率先、省际领先、全省争先”的发展目标，这对全市科技工作提出了新的要求。第一，“两型”发展需要科技引领。我市是重要的能源基地和有色金属原材料基地，矿业型经济比重高，造成生态环境压力大。必须以科技进步为手段，大力推广“两型”技术，加强节能减排、资源综合利用和生态修复，打造生态宜居城市。第二，“两城”建设需要科技推动。郴州要建成开放的区域性中心城市，必须创新机制，深入开展产学研技术合作，形成新技术转移洼地，极大地吸引外地人才、技术、资金等生产要素向郴州加快集聚，在我市形成依靠科技驱动经济社会发展的后发优势。第三，实现“三先”目标需要科技支撑。郴州要实现“湘南率先、省际领先、全省争先”发展目标，必须依靠自主创新的引领和支撑，通过加快建立完善创新体系，健全产学研合作创新机制，加快创新平台和创新基地建设，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和高新技术产业，抢占经济发展至高点，提升城市竞争力。

## 二、总体思路

### （一）指导思想

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按照科教兴郴和“创新引领、科技支撑、服务‘两型’、建设‘两城’”的总体要求，充分发挥科学技术对“转方式、调结构、强基础、促发展、惠民生”的支撑作用，大力集聚科技资源，构建以企业为主体、政府引导、市场化运作、产学研相结合、适应市场经济体制和科技自身发展规律、具有郴州特色的科技创新体系，构建支撑产业发展和惠及民生的技术推广体系，推动经济进入创新驱动、内生增长的发展轨道，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和加快推进“两城”建设、实现“三先”目标提供可靠的技术支撑和智力支持。

### （二）基本要求

1. 创新引领、科技支撑。坚持“科技是第一生产力”的理念，始终将科技进步作为支撑经济社会发展的着力点，以科技创新为动力，以人才培养为保证，提高科技对经济发展、社会进步和生态优化的支撑作用。

2. 政策引导、市场主导。通过宏观指导、项目支持、财税政策和信贷杠杆的引导，充分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基础性作用，推进企业与高校、科研机构紧密合作，形成以企业为主体的产学研相结合的科技创新体系。

3. 整体推进、重点突破。从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全局出发，加快各领域的技术创新，促进科技事业的全面进步。面向战略性新兴产业和传统优势产业，凝练一批科技重大专项，集中力量突破一批关键技术和共性技术，有效推动产业结构调整和经济发展方式转变。

4. 自主创新、突出应用。运用原始创新、集成创新特别是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等多种创新方式，着力提高自主创新能力。要健全科技成果转化机制，完善科技成果转化平台，加快科技成果的转化，推广先进适用技术的应用，提高全市整体科技发展水平。

### （三）发展目标

——科技综合实力大幅提升。到2015年，创建并巩固发展国家科技进步先进市成果，努力争创国家科技进步示范市；国家知识产权试点市建设取得明显成效，进入国家知识产权示范创建城市行列；创建省级以上可持续发展实验区、示范区4-6个，创建省级以上科技园区（基地）4个以上。

——科技创新要素有效集聚。到2015年，全社会研发经费投入占地方生产总值（GDP）比重达到1%以上，全市90%以上大中型企业建立技术创新机构，企业研发经费投入占全社会研发经费投入的比重达到70%以上。财政科技投入占财政支出的比重达到1.3%以上。科技人才资源总量达到27万人左右，其中高层次科技人才达到4000人左右。建成省级以上技术创新平台15家，市级技术创新平台50家。培育和完善生产力促进中心、科技咨询服务中心、科技创业中心、技术市场、科技成果转化中心等公共服务平台。

——自主创新能力显著增强。“十二五”期间，获得科技成果800项以上，省级以上科技成果奖励20项以上。到2015年，全市年专利授权量达到700件，每万人拥有发明专利数达到0.6件。

——支撑引领作用充分显现。到2015年，科技进步对经济发展的贡献率达到55%以上。高新技术产业产值突破1000亿元，实现增加值400亿元，增加值占规模工业增加值的比重达到30%以上。科技对人口健康、生态环境、公共安全、信息化等社会事业的支撑作用不断提高。

——科技创新环境明显改善。科技创新的政策环境进一步优化，政产学研用结合创新进一步深化，市厅科技工作会商制度更加富有成效，科技合作交流进一步拓展，科学技术普及更加广泛深入，公民基本科学素质进一步提高，全社会的科技意识和创新文化氛围更加浓厚。

### 三、战略任务

#### （一）着力突破核心技术，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

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加快培育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湘发〔2010〕14号）及其总体规划纲要，以攻克产业关键技术为突破口，加快构建结构优化、布局合理、技术先进、清洁安全、附加值高、吸纳就业能力强的战略性新兴产业体系，培育全市经济发展新增长极。

在新材料领域，重点突破先进复合材料、高性能金属结构材料、硬质材料、基础原材料、稀土材料、先进储能材料及其它新兴材料等领域的核心技术。

在电子信息领域，重点突破通讯设备、视听设备、安防监控装备、LED、新型电子组件制造与应用技术，大力发展电子信息材料、创意设计及其它服务软件先进技术。

在节能环保领域，重点突破资源循环综合利用、节能装备与服务、水、气污染治理、余热回收利用、“三废”综合利用、重金属污染防治等先进技术。

在先进装备制造领域，重点突破矿山装备制造、路桥机械制造、粮油机械制造、数控装备制造、汽车零部件生产等先进技术。

在新能源领域，重点突破生物质能、垃圾填埋气发电、风能发电、太阳能利用、智能电网、煤层气开发、地热综合利用等先进技术。

在生物医药领域，重点突破现代中药加工、新化学药物、基因疫苗、生物制药等先进技术。

#### （二）着力开发高新技术，改造提升传统优势产业

积极开发和引进先进实用技术，进一步加强对骨干企业技术改造更新的支持，运用高新技术改造提升传统产业，不断延伸产业链条，促使传统优势产业逐渐走出资源依赖路径，提高集约化水平和产品附加值，增强产业竞争力，不断向两型化、高端化发展。

在有色金属产业领域，重点开发、推广和应用有色金属采、选、冶、加工关键技术，共伴生矿、低尾矿产资源综合开发利用技术，贫矿、难选冶矿石利用技术。

在化工产业领域，重点开发、应用有色金属化工、氟化工、精细化工和日用化工技术。

在锻铸造产业领域，抓好铸造、锻造与机械制造产业的对接和提质升级，实现智能化生产。

在建材产业领域，大力开发新型墙体材料、建筑装饰等装修材料新产品。

#### （三）着力推广农业新技术，推进农业现代化进程

加大农业科技创新力度，着眼我市优势农业，推广高效农业新品种及配套生产技术，推广应用农产品深加工技术，提高农业现代化水平，促进农民增产增收，大力推进新农村建设。

在现代农业种业领域，构建以产业为主导、企业为主体、基地为依托、产学研相结合、“育繁推一体化”的现代农业种

业体系，大力推广应用高产优质水稻、优质烤烟、特色水果、特色蔬菜、花卉、中药材、食用菌、畜禽、特种水产等新品种、新技术。

在现代农业生产领域，围绕粮食、生猪、水果、水产、油料、蔬菜、茶叶、家禽、草食动物等优势产业，推广应用高效、生态、安全的现代农业发展新模式、新业态和新技术。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符合“两型”发展要求的设施农业、有机农业、休闲农业、都市农业。

在农产品精深加工领域，重点开发利用粮食、蔬菜、茶叶、果品、饲料、食用菌、中草药、烟草等特色资源精深加工技术，猪、牛、家禽等现代肉制品安全高效生产技术等。

在农产品质量安全保障方面，推广应用农业有害生物绿色防控技术、农产品质量精准快速检测技术等。

#### （四）着力应用民生科技，促进和谐社会建设

把惠及民生作为科技发展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加快社会发展领域的技术研发和应用。继续加强资兴国家可持续发展先进示范区建设，支持永兴创建国家可持续发展实验区，宜章、桂阳、苏仙、北湖等创建省级可持续发展实验区。加快推进生态环境、人口与健康、公共安全、社会服务等领域的技术创新，着力突破重金属污染防治，天然林保护、流域治理、生态恢复、生物多样性保护、生活污水综合治理、城市垃圾无害化处理等方面的技术难题，开发电子政务、城市管理数字化、气象灾害预警与应急救助、城市火灾监控报警及应急处理、地质灾害预防等技术。依托湖南省“亚欧水资源研究和利用中心”国际合作平台，构建东江湖水资源保护和利用体系，建立东江湖生态补偿机制，解决东江湖流域生态环境修复技术、东江湖周边尾矿回收与再利用技术等。加大科学技术普及力度，提高市民科学技术素质。

### 四、科技工程

#### （一）战略性新兴产业培育工程

培育壮大新材料产业。发挥有色金属资源丰富的优势，加快技术创新，重点开发有色金属催化剂、添加剂、超导材料、抗菌材料、合金材料、电子银浆、银基触头材料和银基钎料等有色金属新材料。以石墨资源为基础，开发以锂电池负极材料、正极材料、电解液、镍氢电池材料为重点的先进储能材料。引进高新技术，发展稀土材料。

培育壮大电子信息产业。积极承接“珠三角”产业转移，引进一批电子信息企业和研发机构，发展移动通信产品、数字视讯产品、电子元器件、集成电路芯片、LED、液晶显示器、新型电子组件、创意设计以及信息软件等产品，重点发展消费类整机、光电子、电子材料、电子元器件四个产业集群，完善产业链。

培育壮大节能环保产业。推广节能新技术，支持重点耗能单位进行节能技术改造。引进资源综合回收利用设备、水污染和固体废弃处理设备，着力提升资源综合利用产业，提高冶炼废渣、尾矿以及农、林废弃物综合利用率。突出环境治理，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和环境服务业。以工业余热利用和热电联产项目为开发重点，实施电机节能工程、锅炉综合节能改造、余热回收节能技改等节能技术示范工程。加大推广节能设备的使用。

培育壮大先进装备制造产业。依托本地优势企业，提升矿山机械、路桥机械、粮油机械制造水平。对接长株潭工程机械产业集群，发展工程机械零部件产业。引进汽车制造企业，生产车载电子产品、汽车电气产品和车身零配件产品，提升汽车零部件产品制造水平。

培育壮大新能源产业。依托风电资源优势，抓好北湖、临武、桂东、永兴、宜章等风电项目建设。结合原料基地建设，实施一批生物柴油加工项目。充分利用烟、稻、秸秆、林木采伐剩余物等资源，开发生物质能发电。加强太阳能、地热能的开发利用。

培育壮大生物医药产业。重点发展现代中药、化学药物、生物制品、医疗器械及制药机械等四大领域，开发中药饮片、中药提取物及功能性食品、中成药、化学原料药及关键中间体、新型化学药物制剂、预防用生物制品、体外诊断与血液筛查核酸类试剂、诊疗用生物制品、重大疾病急救及诊疗类数字化医疗设备、生物医学材料生产工艺设备等产品，形成具有自身特色的医药产业集群。

#### （二）传统优势产业提升工程

改造提升有色金属产业。加快有色金属资源整合，突破有色金属采、选、冶、加工领域的关键技术，提高矿产集约化开采水平，重点发展钨、锡、铋、铅锌、镁、铝等精深加工，延长有色金属产业链，提高产品附加值。

改造提升化工产业。引进和开发有色金属化工、精细化工和日用化工技术，扶持龙头化工企业技术改造。依托莹石矿产资源，引进吸收氟化工技术，延伸氟化工产业链，形成氢氟酸、氟塑料、氟化盐、氟化铝等深加工产品。

改造提升锻铸造产业。充分利用现有铸造、锻造和冶金工业的基础优势，加强科技创新，引导铸造、锻造、机械制造等传统产业提质升级，抓好锻造基地、嘉禾坦塘工业园等项目建设，积极发展硅钢、合金、精密仪器等产业，逐步形成产业集群。

改造提升建材产业。加快技术改造步伐，大力调整建材产业结构，提升水泥、玻璃等优势品牌，积极发展石墨深加工，扶持发展新型墙体材料、建筑装饰装修材料、浮法玻璃、超厚及低辐射玻璃等。

### （三）创新型企业培育工程

支持创新型企业发展。加强企业创新能力建设，重点支持企业工程技术中心、研发中心等创新服务平台建设，强化企业技术创新的主体地位。加大政府对企业自主创新项目的扶持力度，引导企业走技术创新之路。依法加大对研发投入的所得税前抵扣力度、成果转化减税力度，完善促进创新型企业发展的税收政策和金融支持政策，引导企业树立创新发展战略，增强企业自主创新的力量。支持企业加大对创新科研人才的引进、培养力度，建立科技创新人才团队。在企业广泛开展自主品牌创建活动，大力营造企业创新文化。

建设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围绕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积极推动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建设，集聚科技资源突破制约我市产业发展的关键技术、共性技术。对稀贵金属综合再生与精深加工、铅冶炼及铅伴生物高效提取、半导体照明工程、矿冶固体废弃物资源化产业创新、东江鱼产业技术创新等战略联盟，在科技项目安排上予以倾斜，优先推荐申报国家或省级科技重大专项，力争进入省级联盟行列。依托联盟深入开展产学研结合，在创新活动的组织方式、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的机制上取得突破。

健全企业创新支撑体系。鼓励具有较强研发能力的大中型企业，联合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建设一批工程实验室、企业技术中心、工程技术开发中心，开展面向产业的关键技术、瓶颈技术研究。优先支持重点产业的产学研合作平台建设。鼓励国（境）外企业、大学、科研院所等组织或个人来本市创办研发机构，推动科研基础设施和科技基础条件平台对全社会开放。

### （四）科技成果转化工程

健全科技成果转化服务体系。扶持和引进技术转移中心、技术创新服务中心、技术咨询中心、生产力促进中心等中介机构，加快建设科技成果转化信息平台、专利服务平台、农业科技成果转化服务平台等，开展技术交易、技术培训、产权评估等服务。

完善科技成果转化服务机制。充分发挥我市与中南大学、湖南大学、湘潭大学、湖南农大等高校建立的科技合作机制作用，建立校企技术对接服务平台，提供集科技成果交易、企业孵化、风险投资等为一体的科技成果转化服务。支持行业龙头企业整合社会力量，建设专业化科技成果转化实体。支持创业服务中心、企业孵化基地或企业，开展企业培育、技术孵化和成果转化等工作。

发展科技成果交易市场。整合现有资源，建立包括专利、商标、版权、植物新品种等科技成果交易市场。健全科技成果交易规则和监管制度，形成流转顺畅的科技成果交易机制。适时建立政府引导、市场化运作的风险投资机制，推动、加快科技成果转移。

实施科技成果产业化项目。围绕支柱产业、高新技术产业的培育，抓住沿海产业与技术转移的机遇，尽快实施一批科技成果转化项目，重点转化和应用200项科技成果，以科技成果的商品化、产业化为重点，促进创新成果及时转化为现实生产力。进一步完善信用担保体系，引导金融担保机构加大对企业的科技成果转化的贷款担保力度。

### （五）科技品牌创建工程

建设知识产权示范创建城市。实施知识产权战略，抓好企业知识产权试点工作，培育一批知识产权优势企业，推动专利申请增量提质。加强知识产权保护，搞好知识产权维权执法。进一步加强永兴、桂阳、北湖、临武省级知识产权试点示范县工作，提升区域知识产权综合能力。以知识产权创造、管理、运用和保护为重点，推进国家级、省级、市级企业知识产权试点工作，推进省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培育工作。

建设可持续发展示范区。继续推进资兴市国家可持续发展先进示范区建设，支持永兴县创建国家可持续发展实验区，支持桂阳、宜章、苏仙、北湖等县市区创建省级可持续发展实验区。将实验区与示范区打造成为新技术、新成果推广转化的先行区，以生态保护与治理、资源节约与环境友好、清洁生产与循环经济、公众健康、公共安全和健康科技产业为重点，建立社区、企业等不同类型的技术集成应用和机制创新的示范。

创建国家级科技创新园区。加快高新技术园区建设步伐。积极支持郴州有色金属产业园区、郴州经济开发区建设，突出项目立园、特色兴园、科技强园，探索体制创新与技术创新模式，鼓励科技园区发展研发设计服务、信息服务和技术创新服务，引导科技创新资源向科技园区聚集，支持创建国家级产业园区。探索农业科技园区建设路子。建设永资宜桔橙优势产业带，市郊无公害蔬菜基地，东江鱼、临武鸭、桂东高山牛养殖与加工示范基地，苏仙、北湖、永兴油茶种植与精深加工基地，桂阳、嘉禾烟草种植基地等农业特色园区，努力推进省级农业科技信息化试点工作，规划创建具有山地丘陵特色的国家级农业科技园区。

创建一批省级科技创新基地。加强创新能力建设，依托重点园区、优势企业和研究机构，创建一批农村特色产业科技示范基地、高新技术特色产业基地、国际科技合作基地、科技成果转化示范基地和科普基地，发挥科技示范效应。

建设“十城万盏”半导体照明工程试点示范城市。发挥科技支撑作用，着力突破制约LED产业转型升级的关键技术，培育好LED龙头企业，建成一批LED半导体照明推广示范工程，做大做强LED半导体照明产业，吸引国内LED优势产业向我市集聚，建设成全省LED的重要产业基地。

#### （六）农业科技示范工程

开展农业科技示范。进一步实施“十百千”农业科技示范工程，强化信息技术、生物技术与传统农业技术的结合，建成具有一定规模和科技含量的农业技术示范基地和龙头加工企业。根据各地的产业优势和资源特点，筛选一批示范项目，积极申报涉农领域的国家、省级和市级项目计划。依托农业科技示范先进单位和个人，探索基地（乡村）+公司（协会）+农户等模式，构建市、县、乡、村四级农业科技示范体系。

加强农业技术推广。积极稳妥推进基层农技推广、农机服务畜牧兽医体制改革，加快构建合理完善、运转高效、富有活力的公益性农业技术推广体系。组织科技人员深入农业生产第一线，推广新品种、新技术。强化农业科技推广的示范带动，推广“专业农技机构+科技示范基地+农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的农业技术推广新模式。

推进农业科技应用。将农业龙头企业、农业特色产业基地、农业科技园区等建设成为农业科技成果引进、集成、创造和应用的主阵地，不断提高农业科技成果转化水平。深化科技特派员农村科技创业行动，建立科技特派员联基地联大户、分片包干的农业科技服务体系。抓好“千名科技人员下基层”活动和郴州“科技之窗”服务平台建设工程，组织科技人员下基层开展科技指导服务。通过科技下乡、科技特派员驻点等形式，开展农民职业教育和素质培训，提高农民科技应用水平和就业能力。

#### （七）科技创新创业人才培养工程

积极引进科技优秀人才。围绕我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和传统优势产业发展，以产学研对接为平台，通过科技立项、课题招标、合作开发等形式，大力引进两院院士，国家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人员和国家省级重点学科、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的学术技术带头人等优秀人才。加强与国家相关部委、科研院所的合作，积极争取国家、省级科技重大项目、重点实验室和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落户郴州，为引进科技优秀人才搭建平台。

注重培养科技领军人才。继续实施“三四一二”科技创新工程，依托产业技术创新联盟、支柱产业、特色产业和重大建设项目，在有色金属、新材料、电子信息、新能源、生物医药、先进制造、节能环保、现代农业等重点领域，培养造就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先进科技成果和掌握核心技术的科技领军人才。完善科技领军人才的评价、选拔与激励机制，对有突出贡献的给予奖励，并为此类科技人才在科研项目申报和研究等方面提供优质服务。

培育壮大中青年科技创新人才。加强中青年科技创新创业人才的培育力度。发挥好湘南学院、职业技术学院等本地院校的人才培养基地作用，支持他们培养适合本地需要的各类创新人才。积极争取市外高校来郴企业建立实习基地，为引进人才创造条件。企事业单位在扩大就业的同时，要更加重视吸纳高校毕业生，并在任务委托、项目承担、职称评定等方面给予支持，为中青年科技人才的成长创造条件。

培养提高科技实用技能人才。积极开展“千名科技人员下基层”活动，组织在郴专家学者开展咨询服务行动，实现科技咨询、技术推广与技能培训相结合，在实践中培养农村科技实用人才。继续实施“十百千”农业科技示范工程，通过科技示范单位和个人的培育，在全市建立一大批农村科技示范基地、示范单位和示范户。完善科技特派员管理制度，探索建立科技特派员与农业企业利益共享、风险共担机制，促进科技要素与农村经济的有机结合。开展校-乡镇（街道）联姻和人才、科技共建活动，为基层培养一批适用“专家”和“秀才”。

#### （八）科技惠民工程

组织实施科技富民强县计划。以科技富民项目为抓手，选择一批农民需求迫切、增收效益明显的先进适用技术，面

向广大农村开展技术集成与应用示范，提高农民科技致富能力。以实施国家科技富民强县专项行动计划为契机，加快培育壮大一批具有较高科技含量的特色产业，带动当地农民致富和财政增收。

开展生态文明建设科技示范。加快开发和应用重金属污染防治技术，加快湘江流域重金属污染物治理。推广重点行业工业废水深度处理技术，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处理、垃圾焚烧发电、餐厨垃圾处理等技术应用和示范，开展绿色建筑、建筑节能、可再生能源利用、照明节能等集成应用和示范，推进城乡生态文明建设。总结资兴国家级可持续发展先进示范区建设经验，带动其它县（市）生态文明建设。

开展公共安全科技示范。加强地震台网和气象灾害预报预警系统建设，开展地质灾害预防技术的应用研究与示范。开展面向广大农村的农民急病救治、卫生适宜技术以及小型诊疗、远程诊疗服务装备与技术服务系统的应用研究与集成示范，建立农村急病救治与卫生适宜技术的示范推广体系。选择大型连锁超市，针对采购、加工、储运、配送等供应链重要节点的安全问题，建立形成以超市为平台的食品安全技术体系。加强煤矿生产安全与救援支持技术的应用示范，采用安全可靠的射频技术和无线网络技术，开发矿井人员跟踪定位系统，建立矿井灾害救援支持技术系统。

## 五、科技重大专项

### （一）优势矿产资源开发利用及新材料加工技术开发专项

围绕有色金属、萤石、石墨等优势矿产资源，突破采矿、选矿、冶炼、加工关键技术，实现矿产资源精深加工，推动企业改造升级。在重点成矿区，开展矿产资源的低品位矿、伴生矿、尾矿、废渣等资源综合回收利用技术的开发和推广应用。根据我市矿产资源丰富的优势，将新材料技术引进、研发的重点放在先进复合材料、有色金属合金材料、先进储能材料、稀土新材料的产业化关键技术，提高资源利用率。

### （二）电子信息技术开发应用专项

实施通讯设备、视听设备制造、安防监控装备制造、电子信息材料、新型电子组件和液晶显示器制造等重大项目，积极发展电子商务和数字内容产业，促进信息产业升级换代。重点突破3G手机、超高清数字电视前端系统、无线数字监控系统、微波介质陶瓷元件、薄膜晶体管液晶显示器、新型电子组件、LED等关键制造技术。

### （三）新能源技术推广应用专项

积极引进、消化、吸收新能源先进实用技术，加快风能、太阳能、生物质能开发利用，加强传统能源升级改造技术的推广应用。大力发展农林废弃生物质的能源利用、畜禽养殖场沼气工程，促进生物质能技术在农村的应用。加快推进LED照明、风光互补独立发电系统、建筑节能等新能源产品应用示范。通过一批新能源重点工程和示范项目建设，提高新能源在全市能源消费中的比重。

### （四）农业新品种、新技术及农产品深加工技术开发专项

结合分子育种、转基因育种和传统育种方法，开展重要经济作物（优质稻、脐橙、油茶、烤烟等）新品种选育与高产高效无害化生产技术研究。开展生猪、鸡鸭等清洁健康规模化养殖技术及精深加工技术研究与示范。开展东江水库等特色水生资源的绿色生产及精深加工技术研究与示范。大力实施“沃土工程”，推行测土配方施肥技术，加快无公害、绿色、有机农产品产地认定和产品认证步伐。

### （五）先进装备制造技术开发专项

重点突破和引进智能化、敏捷制造、自动控制、绿色制造、液压和系统设计等技术和工艺，推动信息技术、新材料技术、新能源技术、节能环保技术、先进制造技术与装备产品的深度融合，开发矿山机械、路桥机械、粮油机械、工程机械、汽车等先进装备及关键零部件。

### （六）重金属污染治理与环保新技术应用专项

重点突破清洁生产、冶炼废物循环利用、污染水体底泥处理处置和地下水修复、污染场地及土壤修复、尾砂处理以及污染监控等领域的污染防治技术。推进国家第一批湘江流域重金属污染治理七大项目建设，实现重金属污染防治技术的产业化应用。

## 六、保障措施

### （一）加强组织领导

健全科技管理体制。建立市、县两级科技进步监测机制，提高科技进步在党政领导目标责任考核中的权重，建立科技进步保障体制和长效机制。强化科技管理部门职能，加强科技管理、服务能力建设。进一步完善市厅会商、市校合

作机制，合力推动科技创新。统筹协调全市科技资源，创新管理体制和机制，提高科技创新的整体效率。

完善科技服务体系。充分发挥科技、科协、老科协等部门单位的作用，进一步推进“三位一体”大科技服务体系建设。切实加强对农业科技示范先进典型、科普示范基地、科技服务中介组织、行业协会、农民专业合作社、科技特派员等的培育和管理，逐步形成以公益性科技服务推广为主、社会化服务组织相结合的新型科技服务推广体系。

## （二）加大全社会科技投入

增加财政科技投入。市、县两级财政建立科技投入稳定增长机制，依法把科技投入作为财政预算保障的重点，实现预算编制和预算执行体现法定增长的要求。加大中央和省科技项目的争取力度。加强对政府科技投入的管理，进一步提高科技资金的使用效率。

建立多元化科技投入体系。发挥政府在政府采购、税收优惠、科技立项等方面的导向作用，引导企业加大科技投入。采取贴息等方式，鼓励信贷资金优先支持科技创新与成果转化。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加大对科技型企业的信贷支持和信用担保力度。积极推动符合条件的科技型企业通过发行股票、债券渠道融资。

## （三）推进知识产权保护

强化知识产权管理。强化科技管理的知识产权导向，落实知识产权保护措施。政府财政支持的项目资金，项目单位应当预留申请和维护知识产权的经费。把拥有知识产权的数量、质量、实施效益和管理制度建设情况等列入高新技术企业、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企业技术研发中心和重点实验室的评价指标，作为政府科技资金支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和科技进步奖评审的必要条件。

加快知识产权服务平台建设。按照“政府主导、企业参与、市场运作”的原则，有计划地在支柱产业、重点行业和企业建立专利、商标、版权数据库，逐步整合相关信息资源，建设覆盖全市的知识产权信息网络，为企业、发明人和执法部门提供服务。加强对知识产权中介服务机构的市场规范和政策引导，积极培育一批优质中介机构，开展咨询代理、许可贸易、信息服务、资产评估、维权诉讼等知识产权服务。

加强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建设。切实把知识产权保护纳入社会诚信体系建设，加快建立完善行业知识产权维权组织，建立健全政府监管、行业自律、舆论监督、群众参与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建立与国家、省有关部门共同开展知识产权保护的联动平台，畅通政策和信息渠道，提高知识产权保护水平。加强跨区域知识产权保护和协调执法工作，完善行政执法与司法保护的衔接协作机制，加大知识产权侵权案件的查处力度。

## （四）优化科技发展环境

培育创新文化。大力宣传自主创新典型，弘扬创新文化、创新精神，营造“勇于创新、尊重创新、激励创新”的文化氛围，形成“人人参与创新、人人支持创新、人人推动创新”的社会风尚，倡导“敢为人先、勇于竞争、鼓励成功、宽容失败”的创新精神。

推动科技合作交流。进一步加强与湘粤赣省际区域、长株潭城市群、武广高铁沿线城市和中南大学、湖南大学等高校的科技合作与交流，在技术创新、成果转化、人才引进、基地建设等方面开展深入合作。

加大科普工作力度。进一步加强市、县两级科普场馆建设，加快农村和社区科普设施建设。增强各类公共设施和专业设施的科普教育功能，整合科普资源、实现资源共享，面向社会开展科普教育工作。通过农业科技培训、农村致富技术函授等方式提高农民科技创新意识。开展以“科技活动周”和“全国科普日”、科普知识竞赛为重点的科普活动，提高公众的科学技术素质。

责任编辑/不详

扫一扫在手机打开当前页



打印

分享：



[网站地图](#) | [网站帮助](#) | [联系我们](#)

主办单位：郴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联系电话：0735-2368507

 湘公网安备：43100202000023号

承办单位：郴州市政务服务中心

备案/许可证编号：湘ICP备13003667号

网站标识码：4310000046

